

附件 2：

校园招聘岗位及资格条件

招聘部门	监理事业部
需求岗位	监理业务一线人员
招聘人数	10 人
学历要求	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
专业类别	电气类、土建水文类
证书要求	不限
用工形式	劳动合同制
基本条件	1. 属于国家招生计划范围内，在校期间为非在职的普通高等学校（简称“国内院校”）2024 届应届毕业生。 2. 就读于国外或港澳台地区院校（简称“境外院校”），在 2023 年 7 月至 2024 年 6 月底之间毕业的高校毕业生。博士毕业生可适当放宽，但不得超过 2024 年 12 月。 3. 校园招聘毕业生必须在 2024 年 8 月底前取得国家教育主管部门认证的学历和学位，且就读期间及毕业后在国内无社保缴费记录，否则取消录用不予报到。博士毕业生可放宽至 2024 年 12 月。
资格条件	1. 中共党员优先； 2. 电气类专业需一本及以上学历，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； 2. 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，有吃苦耐劳和踏实肯干的毅力和精神，能胜任工作； 3. 具有较强的政策领悟、系统思维、战略执行、开拓创新、推动执行、团队协作、语言文字、沟通表达能力，具备一定的团队管理及抗压能力。 4. 了解国家、行业法律法规。
薪资待遇	1. 招聘人员一经录用，办理劳动合同签订手续。 2. 试用期为 1-3 个月，试用期薪资待遇按监理员岗位对应的起始岗级工资标准计发。 3. 试用期结束，经相关考核合格后，进行定岗定级，薪资待遇按公司薪酬制度和标准执行。